**一、 关于“就业推荐表”的说明**

《北京地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（简称就业推荐表）是应届毕业生签约和办理户口申请手续的重要依据。**就业推荐表每人只有一份**，填写完整后有学院统一各位同学完成学院和学校就业中心审核盖章，最后由学院职业发展中心统一进行保存。各位同学在求职过程中，可以凭借**本人校园卡**将就业推荐表借出进行**复印**（可自行保存若干份复印件）或**扫描**，求职时请使用复印件。当确定了需要签约的单位后，与用人单位达成就业意向并准备与之签订就业协议书（即“三方协议”）时，就要将“就业推荐表”原件交给用人单位。如没有就业意向（或转换工作意向）的学生，可不必领取并填写改表格。

其他所有毕业手续的说明，请各位同学按照如下路径进行查看：职业发展中心首页-学生服务-就业手续。

**二、 “就业推荐表”的填写要求**

填表要求

填表时，请同学们用黑色签字笔填写。内容填写要准确，字迹要清楚，尽可能不进行涂改。

（一）个人信息（表格上的各项信息均为**必填项**，同时请按要求贴上个人证件照）

1. 政治面貌：群众、共青团员、中共党员

2. 健康状况：身体健康者统一填写“良好”

3. 毕业学校：北京大学

4. 院系：光华管理学院

5. 专业：按照规范专业填写，后面可标注专业方向。MBA学生请填写工商管理硕士。

6. 学历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科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

7. 学制：按照教务系统上的规范学制填写。（提前或者延期毕业的不要按照实际就读年限填写，请按照规定的规范学制填写）

8. **生源地区**：指考生的来源地。生源地信息非常重要，请各位同学认真阅读后面的说明再填写。

① 本科毕业生：生源地为入校前户口所在地。

·异地高考学生，或在我校上学期间家庭居住地/父母工作地发生变动的学生，需要注意的是：此处的生源地是指，如毕业后需要将户口转回生源地，确定能够正常接收本人毕业后落户的户籍所在地。如有疑问建议直接向相关户籍所在地咨询确认。

·若入校时未将户口转入北大，则“生源所在地”为现户口所在地。

② 硕士、博士研究生（本科毕业后直接攻读研究生的）：“生源所在地”为本科入学前户籍所在地（参考上文①的说明）；

·本科与研究生期间如未工作，但是有“时间间隔”的（如2013年6月本科毕业，2014年9月开始攻读研究生的），“生源所在地”原则上应为“时间间隔”期间的户籍所在地；如“时间间隔”期间户口仍保留在原本科学校的，“生源所在地”应为本科期间填写的生源地。（参考上文①的说明）

·若入校时未将户口转入北大，则“生源所在地”为现户口所在地。

③ 硕士、博士研究生（本科毕业后未攻读研究生的，工作过若干年的）：“生源所在地”原则上为此工作期间的户籍所在地。

·如在上述工作期间户籍所在地为单位集体户口的，需向该户籍所在地咨询，如毕业后需要将户口转回生源地，确定能够正常接收本人毕业后落户的户籍所在地，如有疑问建议直接向相关户籍所在地咨询确认。如该集体户口不能再接收本人户口，“生源所在地”应填写距离当前时间上最接近最后一处个人户籍所在地。

·若入校时档案转入北大，户口未转入北大，则“生源所在地”为现户口所在地。

9. 毕业时间：2020年7月。如果春季毕业的学生，请填写2020年1月。

10. 通讯地址和邮政编码：可填写毕业年度期间的居住地（如：宿舍地址或家庭地址），方便用人单位联系毕业生本人。

11. 奖惩情况：只能填写在**北京大学**攻读本学位期间所获得的奖惩情况。其中，本科生只能填写本科在校期间的奖惩情况；研究生只能填写研究生在校期间的奖惩情况；如获奖较多，填写主要的奖励。

（二）社会实践

只能填写在**北京大学**攻读本学位期间校内的社团工作经历和校外的实习工作经历。其中，本科生只能填写本科在校期间的社会实践经历；研究生只能填写研究生在校期间的社会实践经历；不要超过100字，做到言简意赅，字迹和格式清晰。

（三）特长及能力

1. 主修外语语种及水平：请填写主修外语语种的主要考试级别并填写分数（如CET-4：500分或CET-6 600分）。

2. 计算机水平：指省部级以上的计算机等级考试，没有参加过计算机等级考试的，请不要填写。

3. 在校期间担任职务：主要指在**北京大学**学习期间所担任过的校级或院级学生组织或社团职务，毕业班班长、党团支书也可以写明。

（四）学校推荐意见

1.毕业生培养方式：统招、经费自筹等方式入学毕业生请统一填写“统分”。（个别少数几位同学，请按照个人情况填写“少数民族骨干计划”或“定向”）

2. 就业范围：统一填写“不限”。其中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要填写“省内定向”。

3. 学校就业部门名称请填写“北京大学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”，联系电话请填写“（10）6275 1275”、联系人和传真请勿填写。

其他上述未说明的地方（如：用人单位回执），请勿填写。